

中国民用航空局



CIVIL AVIATION
ADMINISTRATION OF CHINA

CAAC
适 航 指 令

AIRWORTHINESS DIRECTIVE

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CCAR-39)颁发, 内容涉及飞行安全, 是强制性措施。如不按规定完成, 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

编号: CAD2007-GS04-01

修正案号: 39-5769

一. 标题: 检查和更换低压压气机防冰板

二. 适用范围:

本指令适用于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的、Rolls-Royce Deutschland Ltd&Co KG和Rolls-Royce plc制造的装有服务通告TAY-72-1326中要求的低压压气机防冰板的Tay611-8、Tay611-8C、Tay620-15、Tay650-15和Tay651-54系列发动机。

这些型号发动机安装在G-IV飞机上, 但不限于该型飞机。

注1: 本适航指令适用于上述所有型号的飞机, 无论本适航指令要求所涉及的区域是否经过改装、更换或修理。对那些经过改装、更换或修理的飞机, 如果所做的改装、更换或修理影响到本适航指令要求的实施, 飞机所有人/营运人采用的等效方法必须按照本适航指令D段要求获得批准。其方法中应包含所做的改装、更换或修理对本适航指令所阐述的不安全状态影响的评估; 而且, 如果该不安全状态没有被消除, 其要求中应包含针对这种不安全状态的具体的建议措施。

三. 参考文件:

1. EASA AD No 2007-0258 颁发日期: 2007 年 09 月 25 日
2. CAD2004-GS04-05R4 修正案号: 39-5097
3. Rolls-Royce 服务通告 TAY-72-1326
4. Rolls-Royce 非改装服务通告 NMSB TAY-72-1638R3
5. Rolls-Royce 非改装服务通告 NMSB TAY-72-1639R2

6. Rolls-Royce 紧急服务通告 TAY-72-A1643R1

7. Rolls-Royce 紧急非改装服务通告 NMSB TAY-72-A1650R1

四. 原因、措施和规定

本适航指令替代 CAD2004-GS04-05R4, 39-5097

曾在装有Tay620-15发动机的飞机上发生过：飞行时，Rolls-Royce 服务通告TAY-72-1326所涉及的双发上的所有低压压气机机匣防冰板被飞掉，掉下来的低压压气机防冰板贴在了风扇出口导向叶片前面，导致旁通管道堵塞及推力严重降低，为确保低压压气机防冰板按照设计要求安装，要求完成下述工作，事先已完成者除外：

A、在2005年11月15日（CAD2004-GS04-05R4生效日）后，按照Rolls-Royce NMSB TAY-72-1638R3 及以后批准的版本或TAY-72-1639R2及以后批准的版本施工说明的要求，在符合性时间内，重复检查低压压气机防冰板。

B、如果飞机上不只一台发动机装有环氧树脂粘接的防冰板，在下次飞行之前，按照Rolls-Royce NMSB TAY-72-1638R3及以后批准的版本或TAY-72-1639R2及以后批准的版本的要求，修复加工一台发动机上的环氧树脂粘接的防冰板，改为使用多硫化物粘接。

C、最迟不超过2011年12月31日，按照服务通告TAY-72-A1643R1及以后批准的版本或者服务通告TAY-72-A1650R1及以后批准的版本的要求，安装改装后的具有辅助固定性能的防冰板和修复加工低压压气机匣组件。

注2：对Tay611-8C发动机的重复检查要求的说明包含在Time Limits Manual 的第05-20-02章中。

注3：完成本指令C段要求的改装后，本指令A段的重复检查要求和本指令B段的修复加工要求不再适用。

替代方法

D、完成本适航指令可采取能保证安全的替代方法或调整完成的时间，但必须得到适航审定部门的批准。

五. 生效日期：2007 年 10 月 9 日

六. 颁发日期：2007 年 9 月 28 日

七. 联系人: 崔玉亮
民航华北地区管理局适航审定处
010-64596921